

公司代码：603596

公司简称：伯特利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六年三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8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为 606,512,435 股，以 606,512,435 股为计算基数，预计应当派发现金股利 230,474,725.30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1,309,438,112.97 元的 17.60%。公司于 2025 年累计使用资金总额 14,898,918 元回购股份 348,900 股。上述现金分红与股份回购金额合计为 245,373,643.30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1,309,438,112.97 元的 18.74%。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截至 2026 年 3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606,512,435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预计为 897,638,404 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伯特利	60359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忠喜	张爱萍
联系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19号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19号
电话	0553-5669308	0553-5669308
传真	0553-5658228	0553-5658228
电子信箱	investor@btl-auto.com	investor@btl-auto.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全球汽车市场稳健增长，自主品牌崛起及出海趋势为行业发展注入动能

2025 年，全球汽车产业在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中展现出强劲韧性。根据乘联会，全球汽车全年累计销量达 9,647 万辆，同比增长 5%；其中，新能源乘用车销量高达 2,271 万辆，同比增长 27%，成为驱动全球汽车市场增长的核心引擎。作为全球最大的汽车市场，中国已连续 17 年蝉联全球汽车产销量第一，2025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3,453 万辆和 3,440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0.4% 和 9.4%。尤为突出的是，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已连续 11 年位居全球榜首，市场渗透率从 2020 年的 5.8% 大幅跃升至 2025 年的 47.9%，产销量分别达到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考虑到当前国内汽车千人保有量仍处于较低水平，作为国民经济第一支柱，我国汽车产业未来增长潜力巨大。

与此同时，自主品牌强势崛起，2025 年市场份额持续攀升，凭借在新能源、智能化领域的前瞻布局抢占先机，重塑本土汽车供应链全球地位。此外，中国汽车出海正加速从传统贸易出口向全价值链生态化出海战略转型，以“中国技术、海外制造、海外销售”的本地化经营模式，稳步提升海外市场份额，深度重构全球汽车产业分工体系。总体而言，全球及中国汽车市场的稳步增长、新能源汽车的高速渗透、自主品牌的崛起以及中国汽车产业的全球化纵深推进，共同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创造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历史性机遇。

2、政策突破与技术成熟驱动智能底盘产业加速落地

作为高阶自动驾驶不可或缺的执行基石，智能底盘正从传统的机械系统向“机—电—智”一

体化复杂系统演进，成为打通“感知—决策—执行”闭环、决定智能汽车动态性能上限的核心载体。政策法规层面取得重大突破：GB17675-2025《汽车转向系基本要求》正式发布，首次删除方向盘与车轮间必须存在机械连接的强制要求，为线控转向技术划定清晰规范；同时，GB21670-2025《乘用车制动系统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已正式发布并将于 2026 年实施，首次新增电子机械制动（EMB）相关技术要求，为 EMB 上车扫清法规障碍。

从技术进展看，线控制动、线控转向及主动悬架构成技术竞争的三大高地。在线控制动领域，EHB（电子液压制动）One-Box 方案已成为当前新车规模化装车的主力，全线控的 EMB 技术有望在 2026 年迎来量产元年。线控转向技术在 2025 年迎来关键技术突破并在部分车型上实现搭载应用，标志着该技术已从实验室走向前装量产，为高阶自动驾驶的执行层提供了关键支撑。主动悬架方面，高电压的电动悬架已初步实现量产应用，正从“舒适件”向“舒适+安全件”转变，成为提升新能源汽车驾乘品质的核心配置。总体而言，在政策松绑、技术成熟与需求升级的共同驱动下，智能底盘行业正为具备核心技术能力的零部件供应商创造历史性发展机遇。

3、核心零部件产业整合趋势加速，打造航母级零部件平台

2025 年，全球及中国汽车产业竞争加剧，终端市场竞争带来的降价压力向零部件环节传导，同时主要原材料价格较 2024 年同期有所上涨，造成相关汽车零部件厂商的成本压力有所加大。成本控制压力加大背景下，汽车零部件产业呈现加速整合的趋势，厂商通过收并购实现产业链上下游整合。

部分零部件企业通过积极并购，对其主营产品上下游产业链进行整合，进一步降低成本，同时整合研发资源、工业链体系等，以提升市场竞争力。部分零部件企业通过收并购实现新业务/新客户拓展，一方面推动业务规模的扩大，布局新兴产业，另一方面在现有业务领域通过收并购实现新客户的拓展，提升市占率和品牌影响力，并通过扩大采购规模实现降本增效。

4、机器人零部件等技术同源领域带来行业发展新机遇

2025 年，不仅是汽车智能化深化的关键一年，也是机器人零部件产业快速发展的一年。智能汽车产业链企业在技术、供应链管理、应用场景等方面与机器人零部件产业协同，呈现出“技术同源、产业共振”的融合发展新格局。智能汽车产业链部分厂商正在积极布局机器人零部件产业的各个环节，目前已实现机器人零部件上游和中游关键环节的覆盖。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汽车智能底盘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目前已构建覆盖汽车制动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悬架系统、汽车智能驾驶系统及轻量化零部件的业务矩阵，具备从产品

自主研发、匹配验证到量产交付的全过程能力。2025 年，公司顺利完成机器人核心零部件战略初期布局，后续将重点突破行星滚柱丝杠、微型丝杠、高性能无刷电机、机器人关节模块的自研自制。

公司以提供智能底盘系统解决方案为核心，致力于实现制动（X 轴）、转向（Y 轴）、悬架（Z 轴）与智能驾驶系统的协同业务闭环，公司基于在精密机械、机电电控等领域的技术同源优势，战略性切入机器人核心零部件赛道。公司的主要产品矩阵如下：



1、汽车制动系统业务

自 2004 年成立以来，公司持续深耕汽车安全要求最高的制动系统领域。经过二十余年的持续发展，现已构建从机械制动、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到线控制动系统（WCBS）及电子机械制动系统（EMB）等全系列产品与技术布局。具体情况如下：

(1) 盘式制动器

公司盘式制动器产品拥有 20 余年的深厚技术积累和规模优势，产品系列齐全，覆盖从传统到新能源，从中低端到高端车型的全系列需求。

卡钳紧跟市场趋势，产品矩阵从浮动式卡钳拓展至固定式卡钳。固定式卡钳于 2023 年正式量产，报告期内，获得多个一体式固定卡钳项目定点。

(2) 智能电控制动业务

公司在智能电控制动领域实现多项全球及国内首创，引领行业技术突破。

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2012 年，公司实现 EPB 量产，为全球第二家、中国自主品牌首家实现 EPB 量产的企业。公司目前的 EPB 产品线覆盖了从核心软件到独立硬件再到高度集成模

块的全方位解决方案，能够满足不同整车电子电气架构和成本目标的需求。公司始终将 EPB 产品作为核心业务之一，并持续进行大量的研发投入和技术迭代。目前公司正在加大海外业务开拓力度，满足不同国家和地区的要求，提升海外业务规模。首个海外客户 EPB 项目于 2022 年定点，2024 年量产；报告期内，获得 2 家欧洲客户多个 EPB 平台项目定点，印度客户首个 EPB 项目实现量产；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 EPB 共获得 13 个海外客户定点项目

②线控制动系统（WCBS）：公司为中国自主品牌首家发布并量产 One-Box 线控制动系统（WCBS）的企业。公司现有线控制动产品 WCBS 主要有两个平台，分别为 WCBS1.X 和 WCBS2.X。WCBS1.X 是伯特利最早量产的线控制动产品平台，一直迭代延续至今。WCBS2.X 是伯特利立足客户需求和内部规划，在 2025 年量产的新平台，其中 WCBS2.0H 是可以支持 L3 级自动驾驶功能的冗余方案。公司高度重视线控制动领域的技术研发，在核心技术的开发及商业化进程上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报告期内，WCBS1.0/1.5/2.0 等产品实现大规模量产交付，WCBS1.6、2.1 及全国产化方案已完成开发并进入验证阶段。

③电子机械制动系统（EMB）：作为线控制动的下一代技术，公司在该领域研发进展显著。截至报告期末，EMB 产线已完成调试，并获多个量产项目定点。公司于 2026 年 3 月首次实现了 EMB 产品的小批量交付，目前处在小批量生产交付阶段。

2、汽车转向系统业务

在汽车转向系统领域，公司已形成涵盖机械转向器、管柱、中间轴及电动助力转向系统（C-EPS、DP-EPS 等）的产品矩阵。公司的 C-EPS 产品于 2014 年量产，目前已搭载多家客户的多款车型；公司自主研发的转向系统控制总成（PPK）已获得首个项目定点并进入实车验证阶段，DP-EPS 已完成方案冻结，正在客户项目路试中；同时，公司已启动线控转向（SBW）技术的研发，为高阶智能驾驶提供执行层支撑。

3、汽车悬架系统业务

公司于 2023 年启动悬架系统业务布局，核心产品聚焦空气悬架核心部件，包括双模供气单元（ASU）、空气弹簧和 EDC 电控减振器。其中，双模供气单元为行业首发创新，以闭式为基础，同时实现了向开式的灵活转换，兼容闭式与开式方案优势，目前已完成整车验证；EDC 电控减振器首创采用传感器融合以及与制动控制器集成的方案，显著降低系统成本和提升车辆操纵安全性。公司预计将在 2026 年实现电控悬架系统的量产。

4、汽车智能驾驶系统业务

公司于 2019 年切入智能驾驶领域，2022 年首个 ADAS 产品正式量产。公司依托在底盘执行

器领域深厚的技术积累与系统集成能力，将业务延伸至感知层，形成“执行+感知”的协同发展路径。当前产品形态以视觉方案为主，通过前视摄像头一体机与角雷达融合的方式，实现车辆横向控制等功能，同时公司也提供一体机形态。公司方案在 AEB 误触发率等关键性能指标上积累了较强技术优势，满足第四代欧规的前视摄像头(G26)在 2025 年成功投产，具备服务全球市场的能力。2025 年该业务收入实现快速增长，并获得多家主流主机厂定点。

5、轻量化零部件业务

公司轻量化业务经过十余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和对市场的了解，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影响力。公司掌握世界先进的差压铸造技术，产品包括铸铝转向节、铸铝控制臂等，相比传统铸铁件减重约 30%-40%，有效提升整车续航里程。目前产品已配套通用、Stellantis、马恒达、北美某著名新能源客户等全球客户以及国内主流品牌。墨西哥工厂主要生产轻量化产品，支持北美客户需求，一期项目于 2023 年投产，二期项目建设按照计划推进。

6、机器人核心零部件业务

基于公司在汽车运动控制领域 20 余年积累的核心技术、量产能力、质量控制能力，公司前瞻性布局机器人零部件赛道，培育未来增长点。报告期内，通过设立合资公司，重点攻坚机器人关节模组所需的丝杠、电机等关键零部件。

（二）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建立了高度自主、全球协同的研发体系，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已在芜湖、上海、杭州、苏州、西安、合肥、美国底特律、德国法兰克福全球 8 个地区设立研发中心。公司具备从概念设计、仿真分析、软件开发、硬件设计到测试验证的全栈正向开发能力。通过集中的研发管理平台，确保海内外研发资源高效协同，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2、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直接面向全球主机厂客户。销售流程涵盖技术方案交流、竞标、获取定点、协同开发、量产交付及售后服务全环节。

3、采购模式

与核心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对主要原材料和零部件采用多元化供应保障体系，并通过供应商分级管理制度，保障供应链的稳定性与成本竞争力。

4、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方式，并推行精益生产与数字化制造。在中国、墨西哥

等地建有 17 个生产基地，实现铸造、机加、总成装配的全产业链覆盖和就近客户供货，实现全球产能布局。公司应用精益生产工具（TPS）和制造执行系统（MES），打造数字化智能工厂，持续提升生产效率、产品质量与成本控制能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7,275,680,453.09	12,786,035,768.51	35.11	10,746,748,18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97,937,599.48	6,555,921,414.57	22.00	5,677,110,911.48
营业收入	12,014,080,628.71	9,936,599,426.94	20.91	7,473,782,728.86
利润总额	1,529,123,756.07	1,395,328,467.41	9.59	1,016,957,75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9,438,112.97	1,208,851,302.79	8.32	891,498,09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0,473,386.88	1,113,259,832.83	9.63	855,380,83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961,398.49	1,057,722,827.72	-18.04	678,333,087.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3	19.23	减少1.2个百分点	18.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6	1.99	8.54	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	1.99	1.51	1.5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37,957,471.92	2,525,848,838.17	3,193,476,416.44	3,656,797,90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361,200.59	251,977,375.19	369,153,830.47	417,945,70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5,755,372.84	243,444,378.80	350,555,593.37	360,718,04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95,096.20	594,308,800.39	-45,531,657.56	275,889,159.4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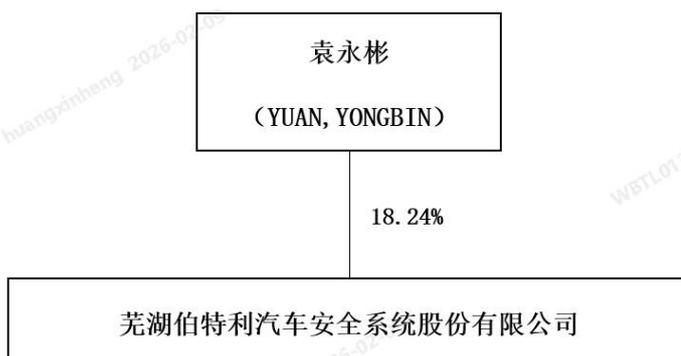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43,7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62,1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YUAN,YONGBIN	0	110,604,340	18.24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 司	0	88,292,371	14.56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芜湖伯特利投资管理 中心 (有限合伙)	0	29,313,784	4.83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15,124,837	26,852,229	4.43	0	无	0	其他
唐山方舟实业有限公 司	100	12,006,460	1.98	0	质押	8,4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熊立武	0	11,200,980	1.85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中证 500 交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216,394	6,227,469	1.03	0	无	0	其他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	5,084,614	6,037,052	1.00	0	无	0	其他

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一022L-CT001 沪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0,900	4,579,912	0.76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4,092,420	4,092,420	0.67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袁永彬（YUAN,YONGBIN）与芜湖伯特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无法判断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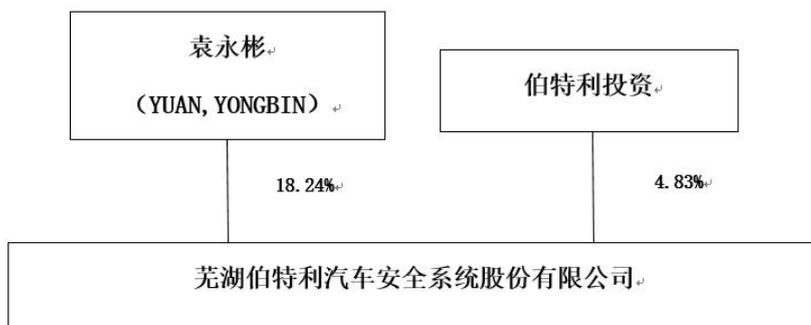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1,201,408.06 万元，同比增加 20.91%，营业成本 965,369.84 万元，同比增加 23.20%，净利润为 132,067.69 万元，同比增长 8.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0,943.81 万元，同比增加 8.3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